

附件

数字沂源建设任务清单（2020—2022年）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1	建设技术领先的数字设施	5G网络建设	规范5G基站建设管理，加快5G基站建设。依据统一规划、分步实施原则，推进5G网络有序建设，加强重点区域的5G网络部署，构建连续覆盖的5G网络	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铁塔公司、县联通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电信公司、县广电网络公司	2022年底前完成
2		“5G+”新型基础设施建设	鼓励市场主体投资建设新基建项目，加快城市物联网设施建设，推进5G网络商用部署，推进多功能信息杆柱、智能候车亭等智慧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，推动感知网络与移动网络融合发展	县发展改革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铁塔公司、县联通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电信公司、县广电网络公司	持续推进
3		5G应用示范	推动5G与相关行业的融合发展，支持在重点领域开展5G应用示范，打造行业创新应用标杆。推动5G体验中心建设，带动相关产业发展	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、县发展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单位，县铁塔公司、县联通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电信公司、县广电网络公司	持续推进
4	构建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服务体系	数据资产平台	依托淄博市政务云资源构建全县统一高效、安全可靠、按需服务的数据资产平台，推动数据资产汇聚和跨部门政务数据资源开放共享，建立大数据管理和服务体系	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及相关部门单位	2021年底前完成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5	加快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	数字赋能工业转型	深入推进以“机器换人”为主的智能化技术改造,开展数字化生产线、智能车间、智慧工厂和“互联网+”协同制造示范建设,实施行业差异化的“企业上云”策略,深入推进“企业上云”	县工业和信息化局, 各镇(街道)、沂源经济开发区	2022年底前完成
6		数字农业农村	依托市数字农业农村云平台,建立数字乡村综合服务体系,打通服务群众办事、就业、生产、生活“最后一公里”。打造数字农业农村大数据应用平台。建设“数字果园”应用示范园,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体系,优化农产品安全追溯系统。实施果业振兴计划,优化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,推进老果园标准化改造,打造百亿级苹果产业集群。实施农产品品牌品质提升工程,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。提升农业机械数字化水平。实施国家级“互联网+”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试点,建成阿里巴巴沂源“产地仓”	县农业农村局及有关部门单位, 各镇(街道)	2022年底前完成
7		智慧旅游	推进旅游集散中心建设,依托全县大数据平台建设智慧旅游板块。推进重点景区智慧设施建设,建设免费WiFi。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,培育智慧化乡村旅游点。引导A级旅游景区、星级饭店、旅行社等配备智慧化设施	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及有关部门单位, 各镇(街道)	2022年底前完成
8		数字园区	加快推进园区数字化转型。全面整合园区内外资源,建设企业综合服务平台,加强政府、运营方、园区企业之间信息互通和协作能力,提高园区产业聚集和协同创新发展能力,提升园区管理服务水平	沂源经济开发区、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	2022年底前完成
9		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	实施电子信息产业“铸链”工程,以落户18家电子信息企业为依托,逐步培育壮大新兴产业,有序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。成立数字沂源产业联盟,助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,打造数字经济生态系统	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改革局、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等有关部门单位, 各镇(街道)、沂源经济开发区	持续推进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10	加快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	“互联网+”电子商务	培育县域电商平台，大力开展跨境电子商务，着力打造“互联网+”产业带。推动传统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。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，拓宽农特产品网络销售渠道。依托电子商务园区，打造一批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电子商务企业，带动行业电子商务发展。推动电子商务与物流、快递行业协调发展，提升信息化水平和快件末端投递智能化水平	县商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发展改革局，各镇（街道）	2022年底前完成
11	构建协同联动的数字政府	“互联网+”政务服务	完善政务服务网功能，建成全县统一的智能化网上政务服务体系 and 一体化的自助服务体系。进一步整合“网上一窗”，实现“一网通办”，优化“掌上一窗”工作	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、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及相关部门单位	2022年底前完成
12	加强政府数字治理能力建设	数字沂源综合运营指挥中心	以淄博市城市数字大脑为依托，全面整合各类信息资源，构建“沂源城市大脑”。建设沂源统一物联感知平台，为城市大脑提供动态鲜活的触觉感官数据；以“沂源城市大脑”为支撑，建设数字沂源综合运营指挥中心	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、县应急局、县公安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相关单位	2021年底前完成
13	加强政府数字治理能力建设	社会综合治理平台	整合汇聚社会治理相关资源，建设贯通县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的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。加快推进“雪亮工程”与数字沂源建设深度融合。着力推动基层党建与基层社会治理有机衔接，促进党组织引领基层社会治理。积极推行“一二三四五六七”工作模式，提升社会综合治理数字化、智能化水平	县委政法委、县公安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相关单位，各镇（街道）	2022年底前完成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14	加强政府数字治理能力建设	智慧公安	加快公安信息系统建设，推动云计算、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在公安系统的应用，推进城乡视频监控增点扩面，推进合成作战平台项目落地，升级建设全目标智能解析平台，全面提升公安数字化水平	县公安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15		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	依托城市大脑，完善数字城管平台建设，优化九大城管核心业务子系统功能，实现感知、分析、服务、指挥、监察“五位一体”，推动城市管理精细化、智慧化。建立城市管理大数据及挖掘分析平台，全面汇聚城市管理服务的各类数据，实现纵向与市级平台对接，横向与相关部门数据共享	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16		智慧交通	建设交通信息大数据平台，加强智能交通灯控制和监控，强化预警疏导，促进智能出行。提供智能交通服务和智能化停车服务，促进便捷出行，提升交通信息服务水平和城市智慧化生活体验	县交警大队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17		应急指挥调度平台	以数字沂源综合运营指挥中心为依托，建设应急指挥分中心，构建“统一指挥、专常兼备、反应灵敏、上下联动”的应急指挥体系，有效应对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、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突发事件	县应急局及相关部门单位，各镇（街道）、沂源经济开发区	2021 年底前完成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18	加强政府数字化治理能力建设	环保大数据	依托省市环境保护业务系统，通过多种途径进行信息采集，实现对重点污染源、空气质量、河流断面、水源地等环境敏感点的实时监控，形成环境监管可视化、绩效评估规范化、环境决策科学化的综合指挥管理体系	市生态环境局沂源分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19		智慧林业	充分利用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实现对重点林区火灾隐患、火情态势、林业植物资源 24 小时不间断监管，形成立体感知、管理协同高效、生态价值凸显、服务内外一体的林业发展新模式	县自然资源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20		数字地理空间	建立县域空间规划基础数据库，夯实空间规划“底图”，构建国土空间规划监测评估预警指标体系、规则体系、模型体系，实现规划实施过程与城乡发展体征的全面感知和实时监测	县自然资源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21		信用平台	依托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，健全以信用为核心的社会治理和市场监管机制。建立完善企业信用体系，打通小微企业融资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。健全政府与征信机构、金融机构、行业协会商会等组织的信息共享机制	县发展改革局及相关部门单位	2022 年底前完成
22		数字档案系统	搭建统一的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系统，推进档案数据共建共享，积极创建国家级数字档案馆	县档案馆	2021 年底前完成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23	提高民生保障数字服务能力	平安智慧社区	推行智慧社区管理和服务模式。建设涵盖多个服务领域的智慧社区综合信息服务平台，提升社区可视化、智能化管理水平，创新社区流动人口管理模式，构建智能化全息感知的社区安防体系	县委政法委、县民政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，各镇（街道）	2022 年底前完成
24		智慧校园	加强智慧校园建设，打造集教、学、测、评、管五大功能于一体的教育资源服务云平台。建设教学质量诊断监测子系统，为教育教学量化管理和科学决策分析提供支撑。搭建智慧课堂子系统，实现信息技术环境下教与学的相互促进。建设安全校园子系统，实现校园全方位安全高效管理	县教育和体育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25		智慧医疗	进一步推进 LIS、PACS、EMR 等系统在基层医疗机构的上线应用工作，为居民提供从医疗到健康的全方位便捷服务。优化全县诊疗一卡通系统和分级诊疗系统，促进县域医联体内医疗机构信息共享。结合区域健康智能应用，全面实现市民就医全流程智能化。聚焦疫情防控所需和发展趋势，建设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大数据支撑系统	县卫生健康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26		智慧水利	升级完善河长制系统，全面提升防汛减灾、水资源调度优化、水环境治理、农村饮水安全等工作的信息化水平，全面提升水利综合管理服务水平。建立智慧水库管理系统，提高水库安全运行监测预警能力，实现对水库管理业务的数字化管理	县水利局	2022 年底前完成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27		智慧人社	完成人社基层平台搭建，建成一体化基础数据库，实现就业、社保、劳动关系、人事人才核心业务系统的协同；实现养老、工伤、失业保险一站式结算及在线移动支付；利用大数据和生物识别等先进技术推进社保资金智慧监管，为社保资金监管提供决策手段	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2022 年底 前完成
28	提高民生保障 数字服务能力	数字化文化服务	统筹城乡文化发展，加强公共文化机构馆藏资源的数字化管理，提高数字化服务能力，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一站式服务平台，全面提升数字化文化服务水平。应用现代科技手段拓展展览、展示、展演方式，建立旅游演艺、文化娱乐、文化创意等相关产业协同发展机制，推进文化产业创新	县文化和旅游局	2022 年底 前完成
29		智慧养老	搭建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，以养老服务企业和机构为主体，构建多元化健康养老服务体系，鼓励养老服务机构引进基于移动互联网的养老智能硬件服务	县民政局，各镇（街道）	2022 年底 前完成
30	加强组织领导， 完善推进体系	项目统筹管理	设立数字沂源项目建设专项资金，加强项目规划与建设管理，构建跨层级、跨区域、跨系统、跨部门、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体系。加强规划实施督促检查和跟踪分析，建立健全评估考核机制	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县财政局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	持续推进
31	强化机制创新， 促进持续发展	智力资源建设	成立数字沂源专家咨询委员会。落实“淄博人才金政 37 条”“沂源人才新政 25 条”，优化信息化人才管理机制，加强信息化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信息安全等急需的专业人才引进。构建综合培训体系，开展多种类、多形式人才培训计划	县委组织部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	持续推进

序号	领域	建设任务	建设内容	责任部门	进度安排
32	坚持市场化思维,加强政策引导	政策引导	设立数字沂源建设基金,为社会资本参与数字沂源建设提供引导和扶持,组建企业联盟和企业协会。定期组织策划数字经济专题招商推介。优化金融市场投融资环境,加大精准信贷支持力度。对数字领域相关创新成果优先纳入政府采购目录,推动数字经济新技术新产品应用推广	县 财政局、 县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 县 金融证券工作服务中心、 县 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	持续推进
33	加强督促考核,提升建设实效	督促考核	将数字沂源有关工作的落地实施纳入重点督查考核内容,建立考核评价体系,加强考核结果运用,督导激励各级各部门落实责任分工,分步推进规划项目落地实施	县 委督查室、 县 政府督查室、 县 考核办、 县 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	持续推进
34	注重信息安全,提高防护能力	提高安全防护能力	建立数字沂源综合风险防控体系,落实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制度,建立重要数据使用、备份管理和安全评价机制,建立数据安全责任制,加强全民网络安全教育	县 委网信办、 县 公安局、 县 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	持续推进
35	加强宣传,营造氛围	强化宣传	全方位开展数字沂源建设宣传	县 委宣传部、 县 融媒体中心	持续推进

注：责任部门一栏中，标注为黑体字部门为牵头部门。